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 B

公告编号：2020-3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兆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国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2,013,200,732.51	33,520,609,123.67	34,028,843,214.20	2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54,151,733.76	12,806,410,865.92	12,911,140,435.88	4.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5,710,564,937.11	13,647,793,431.64	13,824,236,956.99	13.65%	42,880,505,125.63	38,875,940,809.07	39,423,435,772.29	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4,134,165.83	311,310,706.52	310,253,592.48	14.14%	997,585,746.42	962,144,066.92	959,408,007.03	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4,311,453.14	303,365,280.52	303,365,280.52	16.79%	981,328,472.59	943,065,728.47	943,065,728.47	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5,143,142.89	-90,795,420.13	-80,360,840.58	778.37%	1,983,347,186.24	1,072,962,161.22	1,058,793,280.31	87.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74	0.72	15.28%	2.33	2.25	2.24	4.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74	0.72	15.28%	2.33	2.25	2.24	4.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	2.53%	2.50%	上升 0.15 个百分点	7.56%	7.94%	7.85%	下降 0.29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70,438.32	主要为门店退租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307,932.91	主要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期收到的各类专项补助、税收减免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78,494.9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61,488.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89,346.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5,958.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60,56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67,131.04	
合计	16,257,273.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6%	239,999,991	5,505,770		
FIRST SENTIER INVESTORS GLOBAL UMBRELLA FUND PLC - FSSA CHINA GROWTH FUND	境外法人	2.68%	11,469,64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10,000,000			

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5%	9,199,5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6,791,699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5,323,04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804,4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802,617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0.78%	3,358,76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3,333,91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4,494,221	人民币普通股	234,494,221
FIRST SENTIER INVESTORS GLOBAL UMBRELLA FUND PLC - FSSA CHINA GROWTH FUND	11,469,64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469,64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99,504	人民币普通股	9,199,5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6,791,699	人民币普通股	6,791,699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5,323,043	人民币普通股	5,323,04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4,4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802,617	人民币普通股	3,802,617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3,358,761	境内上市外资股	3,358,76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3,333,913	人民币普通股	3,333,9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药集团，未知其他上		

说明	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27,659.89万元，增长率为-34.87%，主要系受GPO政策影响，医院客户采购模式发生变化，结算方式也随之改变；
-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544,629.10万元，增长率为50.84%，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市场环境的影响，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有所增加，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 3、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加16,811.86万元，增长率为37.67%，主要系与客户结算方式发生变化，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的增加；
- 4、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13,833.28万元，增长率为35.49%，主要系进口信用证到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5、应收股利：较期初减少83.49万元，增长率为-100%，主要系上年同期应收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股利，本期该公司已纳入合并范围，内部抵消后合并层面不再有余额；
-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3,272.43万元，增长率为-32.02%，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 7、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37,388.36万元，增长率为99.76%，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产生的销售网络所致；
- 8、商誉：较期初增加173,649.00万元，增长率为171.92%，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产生；
- 9、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3,540.16万元，增长率为56.09%，主要系本期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19,551.73万元，增长率为252.75%，主要系为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政府要求采购应急专项储备物资所致；
- 11、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177,085.43万元，增长率为121.87%，主要系本期供应链融资增加，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短期借款增加；
- 12、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348,804.46万元，增长率为52.03%，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应付账款结算天数有所增加，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应付账款增加；
- 13、应付利息：较期初减少957.79万元，增长率为-40.53%，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保理利息按期支付所致；
- 14、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3,163.38万元，增长率为100.00%，系本期收到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集团财务公司贷出款项所致；
- 15、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增加613.82万元，增长率为767.27%，主要系本期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 16、预计负债：较期初增加6,777.74万元，增长率为100.00%，主要系本期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 17、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9,031.91万元，增长率为76.36%，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产生资产公允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8、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46,316.07万元，增长率为632.25%，主要系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垫付采购政府应急专项储备物资所致；
- 19、其他收益：同比增加1,758.00万元，增长率为61.45%，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期收到各类专项补助和税收减免有所增加；
- 20、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443.77万元，增长率为98.58%，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有所增加，因而计提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 2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475.12万元，增长率为571.45%，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
- 22、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673.87万元，增长率为1,153.53%，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零售门店退租产生的损失所致；
- 23、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289.67万元，增长率为42.09%，主要系本期核销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 24、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1,800.83万元，增长率为754.04%，主要系本期计提诉讼赔偿款所致，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 25、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增加5,918.53万元，增长率为36.0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非全资子公司，引起归属少数股东损益增加，以及国大药房净利润同比增加，归属于战略投资者Walgreens Boots Alliance(Hong Kong)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WBA”）的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增加；
- 26、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同比增加14.39万元，增长率为100.00%，系本期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其他权益变动所致；
- 27、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同比增加5,918.53万元，增长率为36.0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新收购非全资子公司，引起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增加，以及国大药房净利润同比增加，归属于WBA的少数股东综合收益相应增加；
- 28、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增加727.65万元，增长率为207.42%，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 2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69,889.92万元，增长率为135.09%，主要系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急专项储备资金所致，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 30、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25,912.35万元，增长率为32.11%，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各项费用及往来款同比增加所致；
- 3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92,455.39万元，增长率为87.32%，主要系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资金管理计划，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及有效控制采购付款，以及本期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急专项储备资金所致；
- 32、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1,902.76万元，增长率为100.00%，系本公司本期收到国药中金医疗产业基金项目本金退出款所致；
- 33、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8,133.11万元，增长率为103.95%，系本期收到联营企业现金分红同比增加；
- 3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34,657.45万元，增长率为-94.02%，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其原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池划拨款项，本期收回原归集至现金池的资金；

35、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24,591.87万元，增长率为-54.43%，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其原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池划拨款项，本期收回原归集至现金池的资金；

36、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5,612.88万元，增长率为-66.39%，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零售门店支付门店转让费同比减少所致；

37、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237,928.71万元，增长率为44,656.29%，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38、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34,070.33万元，增长率为-98.55%，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并入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上年同期资金池归集至原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致，本期无此事项；

39、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200,482.01万元，增长率为332.98%，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4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25,073.88万元，增长率为-1,497.99%，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41、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4,454.80万元，增长率为-100%，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少数股东增资款所致，本期无此事项；

42、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69,682.00万元，增长率为665.54%，主要系本期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专项贷款资金，以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4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31,767.70万元，增长率为16,145.16%，主要系本期收到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以及本期收到汇票保证金返还同比有所增加；

4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96,994.90万元，增长率为641.43%，主要系本期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专项贷款资金，以及本期收到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所致；

45、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5,219.29万元，增长率为94.35%，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46、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105,637.58万元，增长率为174.70%，主要系本期偿还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以及零售门店增加支付租金同比增加所致；

47、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130,163.37万元，增长率为106.79%，主要系本期偿还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以及零售门店增加支付租金同比增加所致；

4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3,168.47万元，增长率为-31.07%，主要系零售门店增加支付租金同比增加，以及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所支付的投资款所致；

49、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增加12.59万元，增长率为71.52%，主要系汇率变动的影响；

5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165,774.37万元，增长率为-1,040.83%，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投资款，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兆雄

2020 年 10 月 22 日